

市五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 (18)

关于随州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18 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随州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财税部门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担当尽责、稳中求进，打好更加积极财政政策“组合拳”，聚焦高质量发展精准发力，持续加强民生保障，积极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财政工作取得新成效，为推动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发挥了重要作用，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730586** 万元，为预算（调整后预算，下同）的 **100.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2835** 万元，为预算的 **104.4%**，同比增长 **12.5%**（税收收入完成 **441197** 万元，为预算的 **98%**，同比增长 **8.5%**；非税收入完成 **311638** 万元，为预算的 **115.2%**，同比增长 **18.8%**，非税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盘活国有“三资”收入增加较多）；转移性收入 **1621334** 万元，为预算的 **98.9%**；上年结余收入 **178993** 万元，为预算的 **100%**；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77424** 万元，为预算的 **100%**。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563772** 万元，为预算的 **98.9%**，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61248** 万元，为预算的 **98.7%**；转移性支出 **145397** 万元，为预算的 **100%**；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7127** 万元，为预算的 **100%**。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66814** 万元（主要是跨年度执行的中央、省拨项目资金和一般债券资金）。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16153** 万元，为预算的 **100.4%**。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01653** 万元，为预算的 **100%**。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4500** 万元（主要是跨年度执行的中央、省拨项目资金和一般债券资金）。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5269** 万元，为预算的 **100.5%**，其中：税收收入 **122859** 万元，为预算的 **96%**；非税收入 **122410** 万元，为预算的 **105.4%**。

——转移性收入 **297732** 万元，为预算的 **100.5%**，其中：返还性收入 **28518** 万元，为预算的 **100%**；转移支付收入 **218354** 万元，为预算的 **100%**；体制结算下级上解收入 **8726** 万元，为预算的 **100%**；调入资金 **32134** 万元，为预算的 **104.6%**；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上年结余收入 **133113** 万元，为预算的 **100%**。

——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0039** 万元（新增债券 **31161** 万元，再融资债券 **8878** 万元），为预算的 **100%**。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1355** 万元（含中央、省级补助收入和政府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为预算的 **100%**。

——转移性支出 **7843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上解省财政支出 **38906**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3684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84** 万元。

——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1860**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5 年，全市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406283** 万元，

为预算的 **97.5%**，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291274** 万元，转移性收入 **21098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91818**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12203** 万元。

2025 年，全市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060164** 万元，为预算的 **83.9%**（主要是部分专项债券资金暂未形成支出），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 **638214** 万元，转移性支出 **23627**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9832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346119** 万元（主要是部分年末下达的专项债券资金暂未形成支出，需结转下年支付）。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5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87512** 万元，为预算的 **93.9%**。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41696** 万元，为预算的 **100%**。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5816** 万元（主要是部分年末下达的专项债券资金暂未形成支出，需结转下年支付）。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84412** 万元，为预算的 **74.6%**（主要是专项债券归集收益不及预期），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167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79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4461**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专项收入 **757**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732** 万元。

——转移性收入 **89606** 万元，为预算的 **97%**，其中：政

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57726** 万元，调入资金 **31880**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 **6739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46097** 万元，为预算的 **100%**。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 **24239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188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8954**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74**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537** 万元，其他支出 **7037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3781**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184** 万元。

——转移性支出 **332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调出资金 **3327** 万元。

——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95979** 万元，为预算的 **100%**。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2025 年，全市社保基金总收入 **736731** 万元，为预算的 **106.9%**，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302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017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483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7165** 万元。

2025 年，全市社保基金总支出 **620815** 万元，为预算的 **101.5%**，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9501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15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599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827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15916** 万元。

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2025 年，市本级社保基金总收入（含市级统筹县市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下同）**348355**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30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816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7165** 万元。

2025 年，市本级社保基金总支出（含市级统筹县市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下同）**321802** 万元，为预算的 **101.8%**，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9501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851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827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655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2025 年，全市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5256** 万元，为预算的 **97.9%**。全市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0231** 万元，为预算的 **96.8%**。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5025** 万元。

2.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2025 年，市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853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市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802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 万元，其他支出 975 万元，调出资金 7045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503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1.债务限额情况。省政府核定我市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39890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37392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615099 万元。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135791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1982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038095 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 26311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5410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77004 万元。

2.债务余额情况。2025 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361502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6694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48072 万元。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21434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7282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941519 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 24006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99412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406553 万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省政府下达的债务限额。

以上预算执行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上述数据为初步汇总数据，在市级决算办理、省财政结算批复后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依法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5 年，全市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

策部署和市人大预算决议及审查意见要求，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重点领域保障，切实防范化解风险，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整体提升环境、建功支点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一）聚财增收稳运行。一是加强财源建设。深入开展财源建设管理专项行动，建立健全税源共治机制，推动做大总量、提升质量，夯实财政收入基本盘。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5.3**亿元，同比增长**12.5%**。二是积极向上争资。抢抓各类政策机遇，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全力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150**亿元，有力支撑财政平稳运行。三是加力“三资”盘活。常态化开展国有“三资”清理盘活，全市盘活国有“三资”入库收入**18.9**亿元，压减一般性支出**1.2**亿元、收回存量资金**6.1**亿元，有效缓解支出压力。

（二）精准施策促发展。一是倾力支持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及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为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减税降费退税**2.5**亿元，兑现惠企资金**2.5**亿元。强化融资支持，落实“产业升级贷”等财政贴息**2936**万元，撬动贷款**36.4**亿元；市县两级注资**4.65**亿元，率先完成政府性融资担保市县一体化建设，新增担保贷款**17.2**亿元。与省级财政共同设立风险补偿资金池，发放信用贷款**34.5**亿元，惠及**1029**家企业。成功争取湖北省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试点、深化国有“三资”管理改革和探索“财政+金融”增信赋能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试点、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试点示范创建取得历史性突破。

二是加速释放消费潜能。安排专项资金 **3.3** 亿元，开展汽车、家装、家电等以旧换新活动，拉动居民消费 **16** 亿元。三是全力扩大有效投资。争取到位中央、省预算内资金 **6.4**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3.2** 亿元、政府债券资金 **63.55** 亿元，支持一批重大项目顺利实施。

(三)尽力而为增福祉。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增进民生福祉，全市民生支出 **186.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6%**，各项民生政策得到有力保障。一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筹措资金 **35.8** 亿元，新改建农村公路 **218** 公里，完成普通公路安防提升 **240** 公里，新铺设供水管网 **431.5** 公里，新建高标准农田 **14** 万亩。二是促进教育优质发展。筹措资金 **34.9** 亿元，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资助困难学生 **8.7** 万人次，新建改扩建中小学 **9** 所、新增学位 **3890** 个，教联体实现义务教育全覆盖，建成 **152** 个心理健康辅导室，支持随州二中迁建及本科层次大学建设，推动教育提质扩容。三是织密社会保障网。筹措资金 **43.6** 亿元，支持稳岗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2.16** 万人、返乡创业主体 **6329** 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700** 元，跨省直接结算的门诊慢特病种增至 **10** 种，国家医保目录新纳入药品 **91** 种，切实减轻患者医疗负担。社会救助标准“十四连增”，新增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 **3** 个、农村互助照料中心 **7** 个，完成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 **1000** 户，新增幼儿托位 **1060** 个。四是住有居逐步推进。筹措资金 **38.5** 亿元，改

造供排水燃气雨污管网 **180** 公里、老旧小区 **76** 个，建成完整社区 **14** 个，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102** 部，新增停车位 **2567** 个、充电桩 **4112** 个，新建口袋公园 **10** 个、城市绿道 **15.9** 公里，分配保障性租赁房 **492** 套，发放租赁补贴 **1110** 户，落实中心城区民生保障 **9** 条措施。五是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供给。筹措资金 **23.6** 亿元，建立立体急救体系，新增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16** 个。提高基本公卫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至 **99** 元，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六是支持文旅融合发展。筹措资金 **2.9** 亿元，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市科技馆、文化馆、图书馆新馆开馆运营，随州博物馆焕新开放，高质量办好乙巳年寻根节，成功举办“三会七赛”，拉动消费过亿元。

（四）防化并举守底线。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全市“三保”支出 **120.8** 亿元，“三保”事项应保尽保。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按时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34.98** 亿元，化解隐性债务 **31.74** 亿元，压降融资平台公司 **9** 家，清偿企业欠款 **1.43** 亿元，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三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构建“智能预警+实时监控+快速处置”风险防控体系，新增预算执行监控规则 **180** 条，拒付不合规支出 **901** 笔，预警处置率达 **100%**。持续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围绕财经领域重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四是守牢安全发展底线。筹措资金 **3.6**

亿元，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空气质量创下近三年最优水平，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365** 个干流入河排污口全部整治到位，完成营造林 **3.96** 万亩，矿山生态修复 **4184** 亩，生态质量持续改善。筹措资金 **31.4** 亿元，支持公共安全、应急防灾体系建设，成功应对 **9** 轮自然灾害，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

（五）深化改革提质效。一是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推动存量政策项目、跨部门资金清理整合，压减取消项目 **343** 个、金额 **4.5** 亿元。坚持以标准控支出，梳理制定各类支出标准 **32** 大类 **113** 项 **1000** 余条，压减预算管理层级，每年节约财政资金 **1** 亿元以上。二是深化国有“三资”管理改革。全力盘存量、聚力优增量，推动产业融合、资产融通，盘活国企资产资源 **57.9** 亿元，实现盘活收益 **36.3** 亿元。三是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依托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强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两算”率居全省前列。完成评审项目 **690** 个，审减金额 **6.7** 亿元。四是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开展重点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压减项目资金 **1.3** 亿元，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推进，实现监控、绩效评价全覆盖，加强绩效结果应用，调整资金 **7.2** 亿元用于急需事项。五是完善市区管理体制。扎实推进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建立高新区北部产业新区财税一张表共建共享机制，完成中心城区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激发区域发展动能。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过去五年，面对百年变局、疫情交织、经济增速放缓等严峻考验，全市财税部门迎难而上、攻坚克难，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有力支撑了全市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一是财政收入快速增长。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2020年35.9亿元增长至2025年75.1亿元，翻倍增长，实现总量跃升、增量可观、质量提升；累计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685.1亿元，年均增长9%，地方财政实力稳步壮大。二是支持发展有力有效。“十四五”期间，全市累计减免和缓征税费88.47亿元，兑现各类惠企奖补资金13亿元，财源建设持续推进。三是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十四五”期间，全市民生支出768亿元，累计增幅达30%，民生支出占比始终保持在75%以上，教育、医疗、养老、育幼等公共服务扩面提质，民生保障网越织越牢。四是财政改革纵深推进。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大财政体系建设探索推进，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理顺大洪山风景名胜区、随州高新区财政体制，充分调动各地发展积极性。上线运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促进财政业务高度集成，推动财政治理体系现代化。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及代表委员们依法监督、加强指导的结果，是各地、各部门和全市人民群策群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压力大，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力度不减，紧

平衡态势更加凸显。二是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进入高峰期，风险防控压力较大。三是财政科学管理水平有待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需要进一步提高。四是部分单位绩效理念尚未树牢、过紧日子理念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工作还存在薄弱环节。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虚心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和建议，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支点建设加力奋进之年，科学高效编制 2026 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2026 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026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及全省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支点推进大会精神，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发力、提高效能。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积极有序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支撑。

2026 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坚持量入为出。收入预算坚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深入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效益，增强重大

决策部署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三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合理确定政府举债规模，优化政府债务结构，规范政府债务管理，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促进财政可持续。四是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提升财政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

（二）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综合考虑全市主要经济指标和各项政策性收支增减因素，预计 2026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上年增长 5%。

1.全市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 2623209 万元，可比增长 2.7%（剔除新增一般债券因素），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0477 万元，同比增长 5%，转移性收入 160983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6814 万元，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6088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 2577199 万元，可比增长 8%（剔除新增一般债券因素），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7417 万元，转移性支出 150781 万元，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900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6010 万元。

2.市本级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 612558 万元，可比增长 5.2%（剔除新增一般债券、转移支付收入一次性因素）。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 577844 万元，可比增长 2.9%（剔除新增一般债券、转移支付支出因素）。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34714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420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

——转移性收入预计 **2250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4%**（主要是部分转移支付是中央、省人代会通过后下达，暂未列入预算），其中：返还性收入 **28518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130953 万元**，体制结算下级上解收入 **9162 万元**，调入资金 **4645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 **1145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

——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预计 **309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7%**（主要是未包含 **2026 年** 新增债券收入）。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76449 万元**，可比增长 **2.6%**。

——转移性支出安排 **60483 万元**，可比增长 **5.3%**，其中：上解省财政支出 **40188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20295 万元**。

——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409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

（三）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 **941072 万元**，

可比增长 **9.2%**（剔除新增专项债券因素），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436207** 万元，转移性收入 **8501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46119**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3735** 万元（再融资债券）。

202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计 **746342** 万元，可比增长 **0.8%**（剔除新增专项债券因素），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 **575464** 万元，转移性支出 **55207**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1567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94730** 万元。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 **285454** 万元，可比增长 **6.1%**（剔除新增专项债券因素）。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计 **282094** 万元，可比增长 **3.6%**（剔除新增专项债券因素）。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3360** 万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0873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64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66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专项收入 **18699**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0379** 万元。

——转移性收入预计 **1700**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700**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 **45816** 万元。

——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预计 **29200** 万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具体包括：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07691** 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184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62639** 万元，其他支出 **1426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8652**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300** 万元。

——转移性支出安排 **32207**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21254**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0953** 万元。

——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42196** 万元。

（四）2026 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

1.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2026 年，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为 **75087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727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099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767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95983** 万元。

2026 年，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647588** 万元，比上年增长 **4.3%**，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9874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80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91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81746**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03286**

万元。

2.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2026年，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为**356421**万元，比上年增长**2.3%**，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1727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316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95983**万元。

2026年，市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325781**万元，比上年增长**1.2%**，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9874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4529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181746**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30640**万元。

（五）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2026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预计为**78811**万元，比上年增长**212%**（主要是广水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增幅较大）。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73289**万元，比上年增长**262%**。收支相抵，年终结余**5522**万元。

2.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2026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预计为**9812**万元，比上年增长**15%**，其中：利润收入**9143**万元，股利、股息收入**16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03**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9812**万元，比上年增长**15%**，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

革成本支出 5 万元，其他支出 2441 万元，调出资金 7366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四、2026 年重大支出政策和重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全市预算安排重点围绕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培育新质生产力、民生福祉改善、城乡融合发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生态文明建设等重点支出，具体安排情况为：

（一）支持培育新质生产力。筹措资金 24 亿元，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围绕全国专用汽车和应急产业转型基地建设，推动专汽应急产业提档升级。支持培育壮大冶金建材、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农产品加工等重点制造业产业集群。加强对制造业科技创新的支持，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高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深入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财政奖补政策，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构建更加科学高效的政府投资基金管理体系，优化产业投资基金功能，以市场化方式带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深化政府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推动政府融资担保扩面增量，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深化“无证明城市”建设，扩大“免证办”覆盖范围，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综合运用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推进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大力提振消费。支持养老、托幼、文旅、体育、数字等消费新热点加快发展，不断打造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支持推进区域性综合交通物流枢

纽建设，推动降低物流成本。整合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类政府投资资金，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大投资力度。用好政府投资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平台，提高投资效益。

（二）支持民生福祉改善。筹措资金 **35.8** 亿元，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力度，支持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职业教育融合创新、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提升教育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筹措资金 **44.5** 亿元，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支持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健全多层次社会救助体系，加大对困难群体关爱帮扶，加快构建高质量“一老一小”服务体系。筹措资金 **20.7** 亿元，健全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支持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提高卫生健康服务保障水平。筹措资金 **3.1** 亿元，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完善群众文化基础设施，支持炎帝源头文化和编钟礼乐文化传承地建设，推动“文商旅体”融合发展，打造特色旅游目的地，支持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

（三）支持城乡融合发展。筹措资金 **28** 亿元，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支持老旧小区和危房改造、地下管网更新改造、市政设施补短板、片区综合开发，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支持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满足新市民等群体住房需求。深入开展“清洁家园”行动，积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升城市环境品质，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地。筹措资金 **31.7** 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

水利基础设施等建设和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支持农业八大产业链建设，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统筹用好相关领域资金，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助力乡村振兴。安排对下转移支付 **2.3** 亿元，支持曾随同城化发展，支持随县全面融入高新区北部产业新区建设，支持广水市建设市域副中心城市，支持随州高新区冲刺国家高新区百强。

（四）支持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筹措资金 **34.4** 亿元，足额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息，稳妥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筹措资金 **35.3** 亿元，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支持强化基层应急基础和力量，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五）支持生态文明建设。筹措资金 **3.5** 亿元，继续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入实施山水林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全面推进美丽随州建设。持续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加强资源循环再利用，加快建设“无废城市”，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五、完成 2026 年预算的主要措施

（一）在财源建设上加力提效。更高质量加强财源建设，提高保障能力。一是大力向外招引。健全高质量发展激励约束机制，引导县市区增强财源导向，大力引进带动性强、税收贡献度大的

产业和项目，培育更多高质量企业，夯实地方财源基础。二是大力向内控潜。充分发挥财源建设专班作用，健全重点税源跟踪服务机制，推进财源信息共享平台建设，深入挖掘潜在财源，盘活存量资源资产，依法依规加强征管，推动财政收入提质增效。三是大力向上争取。抢抓中央、省“十五五”规划机遇，更大力度开展争政策、争项目、争资金活动，力争更多的政策、项目、资金落地随州。

（二）在支出保障上加力提效。一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支出，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把预算管理、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深挖节支潜力。硬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追加调剂，新增支出原则上通过部门预算调剂解决。二是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按照“三保”支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必须开展的专项业务支出、一般事业发展支出、其他支出的顺序安排支出，财政资金向大事要事集聚，保障中央、省、市重点项目和重大决策部署落地。三是办好民生实事。健全民生投入保障机制，加快补齐民生短板，推进教育、社保、医疗等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优质化，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在风险防范上加力提效。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优先顺序，加强“三保”预算合规性审核，确保“三保”支出足额编列、不留缺口。落实“保工资”专户专调机制，

确保“三保”支出资金需求。完善县市区财政运行风险评估体系，健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落实化债举措，多渠道筹措资金，确保按期完成化债目标任务。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预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完善专项债券管理制度，强化项目资产管理、收入归集，保障偿债资金来源。推动融资平台到期债务展期、重组、置换，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债务风险。有序推进融资平台退出，加快融资平台改革转型。

（四）在治理效能上加力提效。一是深化大财政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国有“三资”清理盘点，科学务实运用“用、售、租、融”等盘活方式，畅通分类处置与规范利用途径。破解盘活难点堵点，依法依规推进盘活利用。二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推动建立有保有压、可增可减、动态调整的预算分配机制。稳步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健全支出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支出标准应用。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强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坚决防止超财力出台政策、新上项目。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推动实现预期目标，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提高评价质量，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四是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加速重构“创投+产投”政府引导基金体系，推动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拨改投”“补转股”改革落地见效。加强“投、贷、保、担、补”协同联动，更好撬

动金融资源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五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将财会监督实质性融入预算管理全流程，聚焦多发、高发、易发问题和突出方面，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切实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六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决算决议和审查意见，回应人大代表关切，服务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积极配合做好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机制，有针对性地改进和加强财政工作。

各位代表：**2026**年预算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下，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扎实做好**2026**年的预算执行和各项财政工作，确保圆满完成**2026**年预算目标，推动“整体提升环境、建功支点建设”取得新进展，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随州实践。